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 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前述议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已于2019年6月21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9年第62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核，目前尚未完成发行。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延长至自前次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即2020年9月26日。

除延长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及授权决议有效期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本事项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